

证券代码：832081

证券简称：金利股份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8-379

首席合伙人：申利超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3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105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601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66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无	无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R875	电影和广播电视节目发行
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0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8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409.14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会【2015】13 号等规定。

3. 诚信记录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长波，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硕士毕业，现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负责重大资

产重组、上市公司年审、新三板挂牌及年审、并购尽调等审计工作。最近三年签署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 43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窦爱芬，199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大学本科毕业，现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负责新三板挂牌及年审、并购尽调等审计工作。最近三年共签署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 23 份。

质量复核人：秦玉霞，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大学本科毕业，现任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复核经理，主要负责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发债项目等各类审计业务质量复核，近三年复核审计项目逾百个。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5)年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上期(2024)年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审计工作量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聘用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

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聘用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并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西金利城市矿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